

# 关于梁河金塔温泉旅游小镇二期滨江苑 B 区及金沙苑 (二标段)(二)项目现售备案的批复

现售梁字[2021]第(001号)

保山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:

你公司报来的梁河金塔温泉旅游小镇二期滨江苑 B 区及金沙苑(二标段)(二)项目的商品房现售备案的申请及有关资料收悉。该项目位于梁河县遮岛镇龙窝大道康丰地产 18 号,占地面积 1000 平方米,项目总建筑面积 1157.63 平方米,申请 4 幢(7、8、9、10)现售,建筑面积 1157.63 平方米(其中住宅:1157.63 平方米,非住宅:0 平方米)。经审查,该项目达到现售备案条件,同意项目的商品房现售备案。从批复下发之日起,你可以凭此批复销售上述范围内商品房,办理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。

梁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6月17日

